

## 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  
承辦人：黃惠翎  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2812  
傳真：03-5514227  
電子信箱：20055305@hch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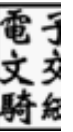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新竹縣竹北市新社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教學字第111034292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欲以臺閩介聘至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之教師，倘成功調入應配合事項詳如說明，請轉知貴校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市政府111年03月09日府教學字第11100413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校教育理念依華德福教育課程安排與規劃，與一般公立學校不同，爰為辦理人智學理念之華德福教育及教師職能，需具華德福相關背景，倘介聘成功，聘書中明定教師應參加華德福師資培訓並取得結業證書，若應聘時尚未取得資格應於起聘五年內完成，並能接受國內外資深華德福教師之督導，其期程視情況另定之。
- 三、又該校國中小教師需能跨領域科目教學，倘為導師職務需完整帶領所任教之各該階段為原則(如國小完整帶領一年級至六年級；國中為七年級至九年級)。另科任教師需視專業科目，參與華德福相關之帶狀研習。



正本：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

副本：本局特殊教育科、本局學務管理科(林盈均小姐)、本局學務管理科



裝



訂

線